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22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年报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公司按照《问询函》所列的问题和要求，及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和工作人员对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复核，就提出的有关事项回复并公告如下：

问题 1、2014 年至 2016 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46.45 万元、258.51 万元和 88.1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04.72 万元、1.04 亿元和 8,959.86 万元，请结合主要业务的行业情况、公司市场地位、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和报告期内毛利率、期间费用等详细说明你公司最近三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三个年度分别为 2,013.79 万元、9,969.36 万元、8,089.19 万元，原因分析如下：

（1）各年度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净利润 | 8,706,805.34 | 4,727,894.73 | 8,909,346.31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7,206,978.37 | 973,150.52 | 3,670,997.52 |
| 资产折旧及摊销 | 34,624,456.90 | 32,582,258.43 | 22,613,778.6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2,356,974.64 | 33,164.75 | 2,644.00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 19,452,327.30 | 17,033,842.01 | 12,181,294.0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8,785,023.99 | -1,946,349.72 | -3,672,323.04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2,298,144.27 | 29,266,462.38 | -9,990,344.16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14,620,496.01 | 23,174,599.19 | 39,945,345.12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13,713,824.77 | -1,423,557.64 | -44,613,475.9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598,695.07 | 104,421,464.65 | 29,047,262.54 |

经上表分析，2014 年至 2016 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主要影响因素：①公司非付现成本费用支出较大，其中影响最大的为资产折旧及摊销，各年度资产折旧及摊销影响分别为 2,261.38 万元、3,258.23 万元、3,462.45 万元，因子公司湖州乐通厂房及生产线于 2014 年投入使用导致折旧费用增加。②公司支付的融资利息支出较大，各年度影响净利润的费用化利息支出分别为 1,218.13 万元、1,703.38 万元、1,945.23 万元，该部分支出计入融资活动现金流。③公司为改善经营情况，主动调整优化了产品结构及客户结构，三个年度油墨业务逐年下降（2015 年下降 26%、2016 年下降 18%），从而应收货款逐年减少，各年度因应收货款变动增加经营现金流分别为 3,994.53 万元、2,317.46 万元、1,462.05 万元。④公司存货规模及供应商应付款项的变动也造成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的影响。其中：2015 年在调整优化产品及客户结构的情况下，期末存货减少 2,926.65 万元，增加经营现金流；2014 年末供应商应付账款减少 4,461.35 万元，减少经营现金流。

(2) 同行业分析情况

| 项目 | 乐通股份 | | | 天龙集团 | | |
|-----------------------|-----------|-----------|-----------|------------|------------|-----------|
|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营业收入 (万元) | 52,024.45 | 44,174.10 | 59,757.99 | 528,965.61 | 171,406.94 | 90,528.97 |
| 其中: 油墨业务 (万元) | 36,193.36 | 44,011.47 | 59,757.99 | 35,678.95 | 35,296.78 | 36,571.29 |
| 油墨业务毛利率 | 29% | 29% | 22% | 27% | 28% | 17% |
| 净利润 (万元) | 870.68 | 472.79 | 890.93 | 14,263.06 | 4,293.73 | 356.0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 8,959.87 | 10,442.15 | 2,904.73 | 11,790.32 | 1,098.94 | -7,975.79 |

公司的油墨产品在市场上占有一定的地位，是国内多家标签产销商、软包装印刷类企业的主要油墨供应商，并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从同行业天龙集团对比分析，两家公司 2016 年的油墨类业务基本相当、公司的产品毛利率略高于天龙集团。天龙集团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亦存在较大差异，且差异方向与公司相反，经分析因天龙集团其他业务扩展导致存货、应收账款增长以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各年度均低于净利润。相比之下，公司的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能力较强。

问题 2、2015 年，你公司将从事广告业务的北京轩翔思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翔思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6 年轩翔思悦的营业收入 1.56 亿元，净利润 3,899.28 万元，2015 年营业收入为 1.28 亿元，净利润为 3,180.99 万元。请结合广告行业情况、轩翔思悦的核心竞争力和主要客户情况，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说明轩翔思悦 2016 年业绩增长的原因并说明其利润水平的合理性。

回复：

轩翔思悦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6 亿元，较 2015 年营业收入 1.28 亿元增长了 21.74%；2016 年度净利润 3,899.28 万元，较 2015 年净利润 3,180.99 万元增长了 22.58%。轩翔思悦 2016 年度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同比例增长，业绩的增长主

要得益于以下两方面：

1) 从整个互联网广告行业来看，伴随着互联网的普及与互联网用户规模的持续增长，互联网广告凭借覆盖面广、不受时空限制、方式灵活等优点，在整体广告市场的比重不断增加，据艾瑞咨询的数据，2015年互联网广告收入规模2,093.70亿元，超过广播、电视、报纸与杂志合计的收入规模。预计2016年度互联网广告收入规模2,808.00亿元，较2015年度增长34.12%。

2) 轩翔思悦始终专注于数字营销领域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2016年公司在原有专利著作权的基础上，继续保持创新精神，本年度又取得了“移动端SSP程序化媒体服务管理体系著作权证书”，“移动端PMP精准广告投放控制管理体系著作权证书”，“移动端广告舆情综合管理系统著作权证书”等4项专利技术证书。公司多项技术的创新和研发成功，使公司业务广告人群定位、精准投放等核心技术的持续优化，报告期内公司长尾流量利用效率及投放效果不断提高，业务数据的持续向好，推动轩翔思悦营业收入不断增长。

轩翔思悦深耕互联网广告行来多年，有大量的成功推广案例，在互联网广告行业的知名度及口碑的逐步提升，合作的优质客户数量不断增加，2016年度除原58同城、银橙等优质客户外，新开拓厦门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美团网）等客户，轩翔思悦与质客户建立了较为密切的合作关系，客户资源优势的不断稳固，客户资源优势使营业收入进一步增加。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实现收营业收入6,811.0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3.50%，具体情况如下：

| 排名 | 客户名称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 1 | 厦门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 1,937.44 | 12.37% |
| 2 |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 1,006.79 | 6.43% |
| 3 | 铭智华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1,843.73 | 11.77% |
| 4 | 广州分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028.22 | 6.57% |
| 5 | 深圳市快闪科技有限公司 | 994.85 | 6.35% |
| 合计 | | 6,811.03 | 43.50% |

3) 选取上市公司明家联合互联网广告业务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率与轩翔思悦进行对比，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营业收入对比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6 年增长率 |
|-------------------|------------|-----------|-----------|
| 明家联合-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 192,420.47 | 80,188.83 | 139.96% |
| 明家联合-深圳市云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 39,082.13 | 14,021.33 | 178.73% |
| 明家联合-北京微赢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 51,986.83 | 33,688.87 | 54.31% |
| 可比公司平均值 | | | 124.34% |
| 轩翔思悦 | 15,658.82 | 12,862.99 | 21.74% |

注：（1）明家联合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深圳市云时空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微赢互动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度数据未纳入明家联合合并报告。（2）2015 年年度数据取自巨潮资讯网公告数据。（本节下同）

| 净利润率对比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
| 明家联合-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 2.67% | 6.78% |
| 明家联合-深圳市云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 10.39% | 22.30% |
| 明家联合-北京微赢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 21.77% | 22.52% |
| 可比公司平均值 | 11.61% | 17.20% |
| 轩翔思悦 | 24.90% | 24.73% |

由上述两表可以看出,轩翔思悦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属于同行业增长合理范围。

2016 年度净利润率高于明家联合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系明家联合-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净利润率较低的影响,明家联合-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百度搜索引擎广告代理业务,该业务具有收入金额大及净利润率较低的特征。轩翔思悦的净利润率与明家联合-北京微赢互动科技有限公司的净利润率较为接近,轩翔思悦 2016 年度净利润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无重大异常。

综上,轩翔思悦 2016 年度业绩增长主要是受互联网广告行业增长及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等因素的影响,其营业收入增长和利润水平处于合理范围内。

问题 3、报告期内,你公司四个季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8 亿元、1.19 亿元、1.32 亿元和 1.19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296.46 万元、-737.51 万元、-68.65 万元和-402.13 万元。请结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业务构成、产品毛利率、销售周期、去年同期销售情况、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说明你公司各个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波动性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2016 年 1-4 季度销售收入等各指标明细表: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2015 年营业收入 | 89,535,738.08 | 139,692,436.28 | 107,240,059.2 | 105,272,797.97 |
| 2016 年营业收入 | 148,718,597.02 | 119,465,359.09 | 132,713,795.24 | 119,346,703.20 |
| 其中:油墨业务收入 | 86,612,183.08 | 86,209,148.14 | 98,970,939.53 | 91,863,965.49 |
| 互联网营销广告收入 | 62,106,413.94 | 33,256,210.95 | 33,742,855.71 | 27,482,737.71 |
| 销售同比增减 | 66.10% | -14.48% | 23.75% | 13.37% |
| 油墨业务销售同比增减 | -3.27% | -38.29% | -7.71% | -12.74% |
| 油墨业务产品毛利率 | 29.49% | 26.32% | 29.55% | 29.12% |
| 互联网营销广告收入占比 | 41.76% | 27.84% | 25.43% | 23.03% |

| | | | | |
|---------------|---------------|---------------|---------------|---------------|
| 互联网营销广告毛利率 | 39.6% | 28.64% | 29.65% | 38.01% |
| 管理费用 | 18,280,618.89 | 21,494,100.92 | 23,709,346.35 | 22,869,617.15 |
| 销售费用 | 5,159,671.70 | 7,242,912.76 | 6,821,855.60 | 6,502,307.89 |
| 财务费用 | 4,875,581.33 | 4,187,132.72 | 5,421,259.50 | 5,426,052.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964,695.89 | -7,375,134.90 | -686,528.67 | -4,021,313.75 |
| 非经常性损益 | 75,499.84 | -6,279,423.14 | 237,012.11 | -1,091,764.46 |

2015年12月22日，集团收购了轩翔思悦，因此，2016年的营业收入除了油墨业务这一块收入，还增加了互联网营销广告收入。从上表可知，第一、二、三、四季度轩翔思悦的互联网营销广告收入占集团第一、二、三、四季度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1.76%、27.84%、25.43%、23.03%；第一、二、三、四季度轩翔思悦的互联网营销广告毛利率分别为39.6%、28.64%、29.65%、38.01%。同时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发生的相关咨询费、审计费、律师费，证券保荐费等费用对利润的影响也是波动原因之一。第一季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6.46万元，主要是因为轩翔思悦一季度的销售占比较大达到41.76%及毛利率39.6%较高的影响；第二季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7.51万元，主要是2016年5月20日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与北京九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的750万投资定金无法收回的违约金损失；第三季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65万元，原因为第三季度管理费用相比第一季度管理费用增加543万，具体就是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发生的相关咨询费、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大部分在3季度列支；第四季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2.13万元，主要原因为互联网广告营销业绩的下滑以及北京轩翔思悦12月末根据投资协议计提本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超额奖励费用216万元，另第四季度处理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坏账损失共计200万元。

以上原因综合所述，我公司各个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波动性较大是合理的。

问题4、报告期内，你公司的销售费用为2,572.67万元，较2015年下降16.19%，管理费用为8,635.36万元，较2015年增长21.30%，请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和主要费用支出情况说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去年变动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2015-2016年管理费用与销售费用明细对比表

| 项目 | 管理费用 | | 项目 | 销售费用 | |
|--------|---------------|---------------|--------|---------------|---------------|
| | 2016年发生额 | 2015年发生额 | | 2016年发生额 | 2015年发生额 |
| 研究开发费 | 17,310,628.00 | 14,674,814.39 | 运输费 | 9,372,609.61 | 10,817,807.77 |
| 工资及福利费 | 20,983,589.76 | 14,322,554.84 | 工资及福利费 | 5,955,073.31 | 7,016,915.28 |
| 社会保险费 | 3,445,331.81 | 2,696,096.37 | 差旅费 | 3,201,116.14 | 5,842,496.56 |
| 差旅费 | 4,377,044.05 | 3,437,963.04 | 业务招待费 | 1,165,919.95 | 1,384,692.50 |
| 折旧费 | 14,615,501.38 | 11,450,346.12 | 公司经费 | 902,744.10 | 1,255,182.77 |
| 公司经费 | 2,136,554.75 | 2,338,265.51 | 广告宣传费 | 1,163,531.58 | 67,941.03 |
| 业务招待费 | 1,612,916.09 | 1,057,657.20 | 租赁费 | 808,091.81 | 631,301.69 |
| 税金 | 1,827,942.67 | 4,530,576.81 | 其他 | 3,157,661.45 | 3,682,004.98 |
| 咨询费 | 7,607,707.60 | 6,094,105.04 | | | |
| 其他 | 12,436,467.20 | 10,589,274.46 | | | |
| 合计 | 86,353,683.31 | 71,191,653.78 | 合计 | 25,726,747.95 | 30,698,342.58 |

我公司2016年的销售费用为2,572.67万元，较2015年下降16.19%，主要原因为国内整体经济低迷,油墨市场不景气,油墨事业部的销售同比2015年下滑17.68%（2016年总销售52,024万-2016年轩翔思悦互联网销售15,659万-2015年油墨销售44,174万）/（2015年油墨销售44,174万），销售下滑发生的销售费用也会相应下滑；2016年管理费用为8,635.36万元，较2015年增长21.30%，从上表可知管理费用明细中相对上年变化较大的是研究开发费、工资及福利费、折旧费及咨询费等费用，这四项费用相比去年同期总增加1399万；具体说明如下：研究开发费用同比2015年增加264万，原因是2016年轩翔思悦的研发费用292万纳入合并利润表范围所致；折旧费用相比去年同期增加317万，折旧变化较大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湖州募投项目转固后折旧增大；咨询费用比2015年同期增加

152 万,主要是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投资项目所发生的相关咨询费、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所致;工资及福利费比去年同期增加 666 万,主要原因仍然是 2016 年轩翔思悦公司的 2016 年工资及福利费纳入合并利润表所致,再加上北京轩翔思悦 12 月末根据投资协议计提本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超额奖励费用 216 万元导致工资及福利费比去年同期增加。

以上情况说明我公司 2016 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去年有所变动是合理的。

问题 5、报告期内,你公司累计 8 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满离任或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请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多名董事、监事和高管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回复:

(1)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2016 年 8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刘明先生、曾颂华先生、黄秋英女士、王韬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贾绍华先生、蓝海林先生、沙振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蒯舒洪女士、张雪梅女士、古育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总裁、张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肖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黄秋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2)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16 年 9 月,公司原控股股东刘秋华女士和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签署了《刘秋华与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并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公司的控股股

东由刘秋华变更为大晟资产，实际控制人由刘秋华、张彬贤变更为周镇科。

为了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2016年11月至12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周宇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选举黄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郭蒙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选举谢燕洪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并补选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2017年3月贾绍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补选王悦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至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选举聘任变更完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任董事7人，分别为非独立董事周宇斌先生、黄捷先生、郭蒙女士、王韬光先生，独立董事为王悦女士、蓝海林先生、沙振权先生；第四届监事会现任监事3人，分别为谢燕洪先生、张雪梅女士、古育明先生；现任高级管理人员5人，分别为总裁刘明先生、副总裁张勇先生、副总裁肖诗强先生、财务总监黄秋英女士、董事会秘书郭蒙女士。

(3) 多名董事、监事和高管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聘任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可持续性发展需求，是有利于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和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积极的作用。

问题 6、2014年至2016年，你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51、0.69和0.57，速动比率分别为1.13、0.56和0.45，均连续下降，且你公司流动资产已小于流动负债。请说明你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近三年变化的原因，并与同行业公司进行

对比分析，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回复：

公司及同行业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如下：

| 项目 | 乐通股份 | | | 天龙集团 | | |
|------|-----------|-----------|-----------|------------|------------|-----------|
|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流动资产 | 34,661.87 | 38,702.72 | 40,468.86 | 171,456.82 | 149,018.58 | 65,734.47 |
| 流动负债 | 60,798.66 | 56,405.76 | 26,742.13 | 122,300.89 | 109,819.29 | 45,902.46 |
| 流动比率 | 0.57 | 0.69 | 1.51 | 1.40 | 1.36 | 1.43 |
| 速动比率 | 0.45 | 0.56 | 1.13 | 1.20 | 1.18 | 0.99 |

(1) 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0.69 和 0.57，速动比率分别为 1.13、0.56 和 0.45，逐年下降原因为：2015 年为收购北京轩翔 75% 股权所需资金，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 1.28 亿元、以及因收购北京轩翔 75% 未付收购余款 1.34 亿元，由此导致 2015 年末流动负债增加 1.62 亿元；公司 2016 年继续收购北京轩翔 25% 少数股权未付款 0.91 亿元。公司 2014 年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天龙集团，但由于上述股权收购的影响，导致 2015、2016 年的两项指标下降，均明显低于同行业天龙集团。

(2) 公司 2016 年流动资产 3.47 亿元、流动负债 6.08 亿元，差额为 2.61 亿元，短期偿债能力存在一定的压力。

流动负债中，包含银行借款 2.71 亿元(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公司 2016 年末净资产 4.80 亿元，通过资产抵押、股东担保等方式，公司从银行获取授信的能力较强；2017 年公司已与银行签订 1.37 亿元新的借款协议。公司最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0.29 亿元、1.04 亿元和 0.90 亿元，公司通过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综上所述，在公司存货周转、信用政策维持目前水平的情况下，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问题 7、最近两年，你公司的除广告业务外的主营业务净利润均为负，请说明在相关主营业务亏损的情况下，公司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请年审会计师对此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公司 2015 年、2016 年除互联网广告业务外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375.08 万元、-2,483.54 万元（根据报告分部数据）。2016 年营业利润出现较大亏损，主要是油墨业务销售收入下降约 18%导致主营毛利减少 2,516 万元。经分析公司除互联网广告业务外的各项成本费用，2015 年、2016 年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折旧及摊销产生的成本费用分别为 3,258.23 万元、3,452.40 万元（2016 年已剔除互联网广告业务折旧费用 10.05 万元）。公司 2016 年末除互联网广告业务外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5.06 亿元（剔除互联网广告业务固定资产 27.83 万元），2016 年末对公司固定资产进行现场盘点，未发现明显毁损或长期停机停产设备情况。公司 2015 年、2016 年除互联网广告业务外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4 亿元、5,199.89 万元（已剔除互联网广告业务产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760 万元），在公司经营策略、存货周转、信用政策维持目前水平的情况下，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测算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问题 8、报告期末，你公司的存货账面余额为 7,461.32 万元，较 2015 年末略有增长。报告期末，你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请结合产品特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等，说明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依据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对此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1) 公司的存货构成

| 项目 | 2016 年末余额 | 2015 年末余额 |
|-------|---------------|---------------|
| 原材料 | 37,519,082.66 | 41,531,272.86 |
| 库存商品 | 26,288,378.45 | 21,335,926.92 |
| 发出商品 | 6,349,279.04 | 4,532,274.52 |
| 自制半成品 | 3,589,082.11 | 3,566,853.78 |
| 低值易耗品 | 867,444.72 | 1,348,794.63 |
| 合计 | 74,613,266.98 | 72,315,122.71 |

(2)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针对公司存货的特性，期末存货主要为生产储备的原材料及完工产成品，作为化工原材料及化工产成品，均有一定的保质期，按品种不同保质期一般为 1 年或 2 年。期末对公司存货进行盘点，未发现明显重大滞销、损毁产品及呆滞原物料情况。按照产品的类别，对原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

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经测算，未发现公司期末存货存在明显重大减值情况。

问题 9、报告期末，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2,199.36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具体依据以及合理性，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构成及确认条件的具体依据分析：

| 项目 | 2016 年末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可抵扣亏损 | 74,104,405.35 | 15,917,064.61 |
| 资产减值准备 | 22,734,206.86 | 4,648,411.89 |
| 专项储备—安全费 | 4,007,781.28 | 601,167.19 |
| 应付职工薪酬 | 5,513,385.17 | 827,007.78 |
| 合计 | 106,359,778.66 | 21,993,651.47 |

(1) 其中可抵扣亏损为乐通股份本部 369.52 万元、珠海乐通新材料 353.23 万元、湖州乐通 859.25 万元、上海乐通 9.70 万元。经分析亏损原因，乐通股份本部为 2016 年度首年亏损，亏损原因主要是由于筹划实施的股权收购及重大资产重组所产生的中介费用、违约金和收购余款利息所致；珠海乐通新材料由于最近两年产销量下降导致亏损；湖州乐通由于前期较大投入产生的折旧费用及产能尚未充分利用，导致亏损未实现盈利。针对公司经营亏损的情况，公司制定了改善措施，主要为加强新产品和技术创新、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成本费用控制、进入加工业务充分利用产能等措施，并在此基础上对未来五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预期以后年度可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弥补亏损。

(2) 公司坏账准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基于公司上述经营情况的分析，

预期能在款项收回或坏账核销年度予以转回；安全生产费为 2014 年以前计提未支付部分，在以后年度实际支付时予以转回；应付职工薪酬为子公司北京轩翔计提的绩效奖励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在实际支付年度可以转回。

综上复核分析，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条件及依据充分、合理。

问题 10、报告期末，你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2,6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股本的 13%，已累计质押你公司股份 2,600 万股，占其持有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大晟资产质押你公司股份所获融资款项的主要用途，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针对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1) 报告期末，第一大股东大晟资产向商业银行申请办理贷款业务，质押乐通股份 2,600 万股，获得的银行贷款资金，主要用于大晟资产的日常经营融资周转及对外股权投资等业务；

2) 目前被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3) 考虑到资本市场存在波动，针对可能发生的平仓风险，大晟资产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大晟资产拥有的资产较为雄厚（其中货币资金余额较为充足）、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若出现风险时，大晟资产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2）除上述质押股份外，大晟资产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除上述质押股份外，大晟资产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

的情形。

(3) 你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违规资金占用等方面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

回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经营，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同时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均保持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形的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规范自身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权限干预公司生产决策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第 7 项、第 8 项、第 9 项问题发表了专项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2016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